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上海绿新 公告编号:2015-108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9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名(独立董事天芮因工作原因无法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丹先生召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参与表决的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投票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有关条款规定,公司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在会议召开15日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据此,公司拟于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召开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请详见2015-110号公告。
投票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上海绿新 公告编号:2014-109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13]15号)的规定,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93号文《关于核准: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5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1.20元,共募集资金104,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605.6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824.36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事务所出具于2011年3月1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10875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有关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在上海市农村商业银行普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上海天行开发生活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并于2011年4月12日分别与上海市农村商业银行普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上海天行支行、安信证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2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绿新环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绿新”)在湖北银行荆州州州支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湖北绿新、安信证券、湖北银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将湖北绿新纳入募集资金监管范围,公司将湖北绿新的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湖北绿新在募集资金使用上严格遵照履行相关规定。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3,120.34万元(含银行承兑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经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项目”和“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均发生变更,“研发中心项目”投资金额减少人民币1,611.62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1.61%,“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变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项目投资金额减少人民币7,606.65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7.62%。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1、研发中心项目
2012年10月25日召开的公司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2年11月12日召开的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方式、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将“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200号变更为上海市普陀区赵巷镇崑崙路666号,将实施方式由建筑施工工程自建变更为使用吉德现有厂房,将投入资金由5,162.11万元变更为3,550.49万元。

2012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绿新环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收购上海市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德实业全资子公司上海青浦区德盛包装666号,拥有国有土地使用证27,207.5平方米,建筑面积20,746.19平方米,其中办公区3,586.08平方米,厂房17,160.11平方米,为充分利用上述房产进行房地产开发以及相应的配套设施建设,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方式、投入金额实施变更,变更后实际用于“研发中心项目”的建筑物面积为3,867.92平方米,其中使用办公建筑面积为2,689.56平方米,使用厂房面积为1,178.36平方米。

“研发中心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为人民币3,466.24万元,占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的67.15%,占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97.63%,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点金额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
(1)第一次变更:“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缩减投资金额与产能投放额度。公司分别于2013年3月24日和2013年3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格局的议案》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格局的议案》,将“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实际投入资金金额由人民币42,514.85万元变更为20,514.85万元,将实际产能投放额度由4万吨/年变更为2万吨/年。

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和企业生产经营条件变化,公司发展战略调整情况以及项目实际建设进展情况等因素,决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作出上述变更,具体原因如下:

“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子公司湖北绿新,原规划建设投产后利用荆州区位优势,南面和湖南、江西接壤,北面与陕西、河南接壤,东面安徽接壤,西面连接川陕,产品辐射北上地区。随着国家区域整合力度加大和中西部地区经济持续增长,消费升级水平不断提高,报纸纸的主要市场依然是江浙及东部沿海省份,相关地区的市场需求每年均保持一定增长,而公司上海生产基地产能饱和,2011年度,公司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状态;同时,湖北绿新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土地的地质施工条件较差,增加了施工难度,延缓了项目建设施工进度,即便按照原定计划项目建设,新项目产能也要在2013年下半年逐步释放,将公司产能受限程度进一步加剧。

为了抢占市场先机,拟由公司产品在江浙及东部沿海省份的市场竞争力度,公司及时调整营销策略,拟通过收购快速成型真空镀膜纸生产产能,缓解产能不足的状况。2011年8月16日和2011年10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叶思德100%股权和叶江特投资达包科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叶江特投资”)75%股权的有关议案;叶思德(上海)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青浦区,在公司收购前,原股东已完成了公司厂房、办公楼等生产运营所需配套设施的建设工作,公司仅需购置镀膜纸相关生产设备,即于2011年底完成了约1.2万吨/年的镀膜纸生产能力,叶江特投资拥有完整的生产布局,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福康泰特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康泰”)85%股权的有关议案;福康泰具备4.2万吨/年镀膜纸、复膜纸生产能力,并拥有华中、川、云、桂、云、贵、陕、甘、青、藏等国内产能,产品同时远销阿联酋、朝鲜、俄罗斯等海外市场,收购完成后,在大福康公司产品产能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镀膜纸和复膜纸产能,巩固了公司的行业领导地位。

在收购上述标的公司后,随着叶思德和叶江特投资2012年度生产经营的稳健运行,公司有效缓解了产能不足的问题,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同时,随着国内“中部崛起”战略及中西部地区承接东部产业转移政策影响,中西部地区如湖北、湖南、河南、云南、贵州地区类似包装材料项目建设速度之快、规模之大,数量之多历有年矣,市场环境的变化对公司“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投入带来了深远影响,基于这一背景,公司管理层重新评估了项目建设继续实施“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适当推迟了项目的建设进度,并于2013年初决定对项目的投资规模和建设内容进行调整。

在综合考虑上述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战略调整及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变更“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的投资金额和产能投放额度,拟将项目实际投资金额由42,514.85万元变更为20,514.85万元(缩减投资总额22,000.00万元,实际产能投放额度由4万吨/年变更为2万吨/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为“湖北募投项目”)

该项目投资金额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	计划投资金额	变更后投资金额	变更调整金额
建筑工程费	4,827.2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597.62		
安装工程费	5,979.02	9,939.12	5,770.00
预备费	1,305.25		
项目流动资金	8,575.73	8,575.73	6,000.00
设备购置	18,230.00	8,000.00	10,230.00
合计	42,514.85	20,514.85	22,000.00

(2)第二次变更:将第一次变更后的湖北募投项目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

2013年度,在湖北绿新继续实施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公司管理层综合行业包装行业发展情况,逐渐认为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逐步确立,外延式发展成为符合行业企业做大做强最现实的方式之一。通过收购并购模式,可快速增强企业收入和利润,并能为企业带来新客户资源,提升销售能力;与此同时,深圳市金升彩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升彩”)股东与公司进行了多次接触,有意出售深圳金升彩,该公司拥有3万吨/年的镀膜纸生产能力,其产品用于生产纸杯,主要供应安徽、湖南等地的卷纸生产企业,能够与公司现有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形成互补,增强了公司在相关地区的市场竞争能力。

在此背景下,公司管理层及时调整了湖北募投项目的实施策略,决定将其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一方面,考虑到公司在上海的生产基地面临着工业土地资源供应不足和人力成本持续高昂的问题,难以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因此仍然需要在湖北继续推进新的生产基地建设,即继续完成湖北绿新厂房、仓库、水电气工程等生产基础设施及办公楼、食堂、宿舍等配套设施建设;另一方面,由于通过收购深圳金升彩可以实现公司产能扩张,并马上获得现实的客户资源,因此公司管理层决定不再继续为湖北募投项目实际投入购置2万吨/年的镀膜纸生产设备,而是将原拟购置生产设备的节支和项目结余资金统一用于收购深圳金升彩100%股权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4年1月6日和2014年1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整合湖北绿新项目暨使用募集资金收购金升用于收购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整合湖北绿新项目已有的投入,利用湖北绿新已有土地已建成的基础设施,继续完成湖北绿新生产基地建设,同时将原拟购置设备的节支用于以及项目结余资金用于收购深圳金升彩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过本次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最初计划的“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最终变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项目投资金额由最初计划的42,514.85万元变更为34,908.20万元,项目结余资金7,606.65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调整前后,湖北募投项目的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第一次变更后的湖北募投项目 投资计划	“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 投资计划
建筑工程费	9,939.12	13,614.40
设备购置	2,575.73	793.80
项目流动资金	8,000.00	22,000.00
合计	42,514.85	20,514.85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其中,“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完全达产,预计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3,983.07万元,实现税后利润347.89万元,“研发中心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提供收入,主要用于提升公司研发能力、提高公司检测能力和设计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经过两次变更后,最终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其中,用于湖北基地建设部分的投资金额投资未产生效益,主要为公司后续产能整合提供基础设施和产能实施,项目实际产生的效益来自于收购深圳金升彩100%股权的募集资金投入,2014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深圳金升彩实际净利润为470.67万元。

因此,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终实现效益情况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效益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和生产经营条件变化情况,公司发展战略调整情况以及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等因素,适当延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将原投入“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的变更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所致。

五、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披露及对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在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披露的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七、报告批准披露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9日批准报出。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10日 星期五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态包装材料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其中“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承诺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7,676.96万元。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方式、投入金额的议案》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整合公司湖北募投项目暨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并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投资金额分别变更为人民币3,550.49万元和34,908.20万元,并将7,606.65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因此,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46,065.34万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人民币46,496.44万元,实际投资总额比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增加431.10万元,主要原因具体如下:

1、研发中心项目: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额为3,550.49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3,466.24万元,实际投资总额比募集后承诺投资额减少84.25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工程、设备投入进行优化,节约了投资额。

2、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项目变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为34,908.20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35,423.55万元,实际投资额比募集后承诺投资额增加515.35万元,主要是由项目实施中实际投入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投资资金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1)第12074号《关于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1,900.52万元。

2011年4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中的1,900.52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自筹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超募资金的使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52,147.4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201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募集资金人民币17,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2011年6月15日和2012年6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福康泰特纸有限公司有关权益的具体内容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募集资金人民币22,147.40万元自有资金人民币26,303.9573万元,共计人民币48,513.3573万元,收购林加宜、林桂树、林淑霞、曾耀斌、林桂章等持有的福康泰特纸有限公司85%的股权。

因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七)节余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5月1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投资建设完成,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8,643.84万元(包括实际使用的超募募集资金、“研发中心项目”和“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实际投资总额及已变更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7,606.65万元),前次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人民币4,476.49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符合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条件。

截至2014年5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共计人民币4,476.49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由于节余募集资金在2014年5月12日至公司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期间除产生利息,实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476.50万元。

(八)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 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计划进度差异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差异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建设进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其中,“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投资总额计划为42,514.85万元人民币,项目建设总周期需24个月,其中前期工作约6个月,工程建设期约18个月,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投资构成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合计
总投资	23,757.38	10,181.74	6,175.64	2,460.09	42,514.85
建设资金	23,757.38	10,181.74	6,175.64	2,460.09	33,939.12
流动资金					8,575.73

“研发中心项目”投资总额计划为5,162.11万元,项目建设期约一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与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1、“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实际建设进度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于2010年3月取得项目土地证23亩,并于2011年开工建设,在建设过程中,由于项目土地的地质施工条件较差,施工难度较大,且公司通过收购叶思德、叶江特投资达和福康泰,有效缓解了产能不足状况,因此,公司根据市场变化,相应调整了项目工程建设进度,2012年年底,主体工程基本完成建设,2013年起开始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完善生产相关配套设施,设备采购、调试、试运行阶段。

2013年初,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竞争环境、生产经营条件和公司战略规划的变化情况,决定对“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的投资规模和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并于2013年3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投资金额由42,514.85万元缩减为20,514.85万元,实际产能投放额度由4万吨/年减为2万吨/年。

随后,由于公司与深圳金升彩的股东关于认购金升彩100%股权的收购意向,2014年1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作出决议,将上述缩减投资规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并于2014年1月23日办理了深圳金升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对该公司的收购,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20,500万元;于2014年4月,按变更后的投资计划完成对湖北基地建设投资的资金投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14,923.55万元,湖北基地建设于2014年6月完成建设并转入固定资产。

2、“研发中心项目”实际建设进度
2011年8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收购叶思德100%股权的决议,为充分保障叶思德已经建成投产的生产经营业绩,2012年10月25日和2012年11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方式、投入金额的议案》,决定将“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200号变更为上海市普陀区赵巷镇崑崙路666号,将项目实施方式由建筑施工工程自建变更为使用吉德现有厂房,将投入资金由5,162.11万元变更为3,550.49万元。

项目2011年度未进行投入,并随着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上进行上述变更,2012年度和2013年度,发行人投入后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分别为2,342.36万元和1,009.48万元,该项目最终于2014年4月按变更后的投资计划完成投资投入,实际投资金额为3,466.24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前述,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建设进度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变化和生产经营条件变化情况,公司发展战略调整情况以及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等因素,对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规模和建设内容进行了变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其中,“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完全达产,预计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3,983.07万元,实现税后利润347.89万元,“研发中心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提供收入,主要用于提升公司研发能力、提高公司检测能力和设计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经过两次变更后,最终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其中,用于湖北基地建设部分的投资金额投资未产生效益,主要为公司后续产能整合提供基础设施和产能实施,项目实际产生的效益来自于收购深圳金升彩100%股权的募集资金投入,2014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深圳金升彩实际净利润为470.67万元。

因此,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终实现效益情况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效益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和生产经营条件变化情况,公司发展战略调整情况以及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等因素,适当延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将原投入“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的变更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所致。

五、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披露及对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在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披露的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七、报告批准披露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9日批准报出。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的对照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

编制单位: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额	截止日实际投资额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情况			截止日实际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2011年度	2012年度	2013年度		
1	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	9,347.89	---	---	---	3,470.04	3,470.04	否
2	研发中心项目	---	---	---	---	---	---	---
3	支付福建福康泰特纸有限公司收购款	---	---	7,925.40	9,034.77	9,300.62	26,260.79	是
合计				7,925.40	9,034.77	12,770.66	29,730.83	

注1:“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在2013年公司对其实际投入资金金额和实际产能投放额进行变更,在2014年公司对其现有投入人进行投入,将原购置设备节支以及项目结余资金用于收购金升彩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变更情况请见本报告;注二:(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变更情况说明

注3:“年产4万吨新型生态包装材料项目”调整为“湖北基地建设及收购金升”项目,其中用于湖北基地建设部分的投资金额投资未单独产生效益,主要为公司后续产能整合提供基础设施和产能实施,项目实际产生的效益来自于收购深圳金升彩100%股权的募集资金投入,2014年度,深圳金升彩实际净利润为470.67万元。

注4: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上海绿新 公告编号:2014-110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15年12月10日(星期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定于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30召开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30
(三)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4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30至下午15:00。

(四)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200号公司会议室
(五)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
(六)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股权变更登记日)的全体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自然人、法人、法人委托的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须经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自然人、法人、法人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保荐机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四、会议议程
1、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日期:2015年12月22日(星期二)9:00-17:00
(二)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大会本次会议),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本人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经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自然人、法人、法人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
4、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5、出席本次会议的自然人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网络的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网络函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传真或网络方式以2015年12月22日(星期二)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信函寄到: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200号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00331(信封请注明“上海绿新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200号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除提供现场投票外,还提供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操作。
2、投票代码:326255;投票简称:绿新投票。
3、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10元代表议案1-10;议案1-10为议案1-10,1.00元代表议案1中的1-1,1.02元代表议案1中的1-2,依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拟投票的股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如果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先进行一项或几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投票表决的议案